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鉴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连续提供审计服务满 8 年，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现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所有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该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天健”）

成立时间：2011 年 7 月 18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 128 号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数量 250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2,363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数量 954 人。

2024 年经审计收入总额 29.69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25.63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4.65 亿元。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56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文

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采矿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综合，卫生和社会工作等。2024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 7.35 亿元，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78 家。

2. 主要承办分所基本信息

本公司审计业务主要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具体承办，北京分所于 2012 年 1 月 6 日成立，负责人为金敬玉。北京分所注册地址为：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路 161 号院 1 号楼-4 至 43 层 101 内 33 层 01-11 单元。

3. 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5 年末，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合计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定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如下：

原告	被告	案件时间	主要案情	诉讼进展
投资者	华仪电气、东海证券、天健	2024 年 3 月 6 日	天健作为华仪电气 2017 年度、2019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因华仪电气涉嫌财务造假，在后续证券虚假陈述诉讼案件中被列为共同被告，要求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已完结（天健需在 5% 的范围内与华仪电气承担连带责任，天健已按期履行判决）

上述案件已完结，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按期履行终审判决，不会对天健履行能力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4. 诚信记录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4 次、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自律监管措施 13 次，纪律处分 5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11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5 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6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2 人次、纪律处分 23 人次，未受到刑事处罚。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蒋贵成先生，2001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自 2019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6 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1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宋娜，2016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0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6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

签署或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员：王建，2012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开始在天健执业，2026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 6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费用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按照提供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审计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2026 年度审计费用预计人民币 130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预计人民币 10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预计人民币 30 万元，较上年审计费用变化未超过 20%。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为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该所已连续为公司提供 8 年审计服务，2025 年度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公司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已连续为公司提供 8 年审计服务。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管理需要，经招标选聘，拟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 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有关事宜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该事项并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

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和其他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专门委员会启动聘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相关工作。2026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情况进行了充分了解，认为其专业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能满足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要求，同意聘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 年 3 月 25 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票为 9 票，反对票为 0 票，弃权票为 0 票。

（三）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7 日